

## 集贤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专家论证意见

为积极推进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，做好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。2023年9月27日，集贤县自然资源局组织专家对福利镇3处历史遗留矿山图斑的修复情况进行论证审核。

专家组（名单附后）针对提交的《双鸭山市集贤县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评估报告》，通过现场踏查照片，无人机拍摄影像图，和三调数据对比，形成意见如下：

1、编号为2300000615515002图斑大部分区域已经修复，地表平整，恢复为耕地和林草地，符合矿山生态修复标准。

2、图斑内存在的建筑物区域，对比三调数据，属于农村宅基地、城镇宅基地用地，不在废弃地范畴内，属可利用土地。

3、场地内道路属农村道路，为可利用土地。

根据《黑龙江省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验收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黑自然资发[2023]34号）及相关技术规范，认为《评估报告》中对编号为2300000615515002图斑的已修复区域的认定是合理的，已达到矿山生态修复验收标准。

建议根据黑自然资发[2023]34号要求，报送市自然资源局对历史遗留矿山图斑进行阶段性分区验收。

专家组组长： 丛常青

### 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论证评审专家名单

评审专家	工作单位	职称	签名
赵常青	黑龙江省生态地质调查研究院	高级工程师	赵常青
董晓斌	黑龙江省水文地质工程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	教授级高工	董晓斌
田继伟	黑龙江省生态地质调查研究院	工程师	田继伟